

# 参考资料

2017 年第 4 期

(总第 4 期)

国家农担公司战略研究院编

2017 年 12 月 19 日

---

编者按：

美国是农业信贷体系构建比较完整的国家。为深入了解美国农业信贷体系建设情况，特别是政策性贷款和担保业务情况，以期为我国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发展提供经验借鉴，战略研究院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梳理，供领导参阅。

**主要观点：**

1. 美国农业信贷体系以商业性信贷、合作性信贷为主，近年来占比在 83%左右。

2. 农业部农场服务局提供的政策性信贷仅占 2%左右，但至关重要，主要面向不能从商业银行、农场信贷系统和其他贷款渠道获得贷款的家庭农场提供直接贷款和贷款担保，是农场贷款者的最后求助地。

3. 美国农场服务局 2016 年提供贷款总额 89 亿美元，其中担保贷款总额 33 亿美元，占比 37%。

# 美国农场信贷担保业务对农担体系的借鉴意义

美国是农业信贷体系构建比较完整的国家。了解美国农业信贷体系的主要做法,对于完善我国农业信贷体系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本文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介绍美国农业金融信贷体系基本情况;第二部分在信贷体系的基础上,着重介绍政策性贷款业务,包括政策性担保业务的有关情况;第三部分是阐述了美国农业政策性担保业务对于我国农业担保体系的发展的借鉴意义。

## 一、美国农业金融信贷体系基本情况

美国农业金融信贷体系主要由商业信贷、合作信贷和政府信贷共同组成,为农村提供了较为充裕和不同目标的信贷支持。商业银行为美国家庭农场提供商业性贷款,农场信贷体系(FCS)为美国家庭农场提供合作性信贷,农业部农场服务局(FSA)为家庭农场提供政策性信贷。表1、表2及图1阐述了2012-2017年间美国农场信贷体系的贷款总额及占比比重情况及相关情况。

表1 美国农场信贷体系各部分贷款总额 单位:亿元

年份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商业银行	1245	1326	1440	1524	1576
农场信贷系统 FCS	1230	1293	1367	1450	1531
农场服务局 FSA	71	65	79	86	89
保险公司	115	120	124	125	132
其他渠道贷款	314	349	442	382	407
总贷款合计	2975	3153	3452	3567	3735

资料来源:<https://www.ers.usda.go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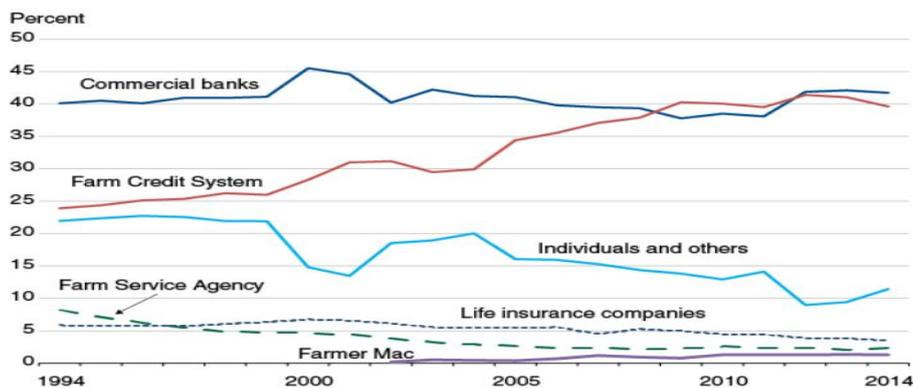
表 2 美国农场信贷体系各部分比重表

单位:%

年份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商业银行贷款比重	42%	42%	42%	43%	42%
农场信贷系统 FCS 贷款比重	42%	42%	40%	41%	41%
农场服务局 FSA 贷款比重	2%	2%	3%	2%	2%
保险公司贷款比重	4%	3%	3%	4%	4%
其他渠道贷款比重	10%	11%	12%	10%	11%

资料来源:<https://www.ers.usda.gov>

Commercial banks and the Farm Credit System hold the largest share of farm sector debt



Source: USDA, Economic Research Service, Farm Income and Wealth Statistics. Data as of February 9, 2016.

资料来源:<https://www.ers.usda.gov>

图 1 1994-2014 年间商业银行及农村贷款体系提供贷款占比情况

据美国农业部公布的数据显示,2012 年-2016 年间,农场贷款总额从 2975 亿美元增至 3735 亿美元,增长了约 25.5%;商业银行贷款总额从 1245 亿美元增至 1576 亿美元,增长了约 27%;农场信贷体系 (FCS) 贷款总额从 1230 亿美元增至 1531 亿美元,增长了约 25%;农场服务局 (FSA) 贷款总额从 71 亿美元增至 89 亿美元,增长了约 25%;保险公司贷款总额从 115 亿美元增至 132 亿美元,增长了约 15%。

由此可见,美国农场信贷体系中商业性信贷及农场信贷体系(FCS)的占比最大,占比比例均为42%左右,体现出美国农场信贷是基于完全市场化原则及互助合作模式下运行的。农业部农场服务局(FSA)提供的信贷总额占比较小,仅为2%-3%,远低于其他贷款机构提供的比重,但其职责却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是农场信贷的基础和重要保障。

### **(一)美国农场商业性贷款**

商业性信贷在美国家庭农场信贷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其信贷模式依照完全市场化的原则由农场向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其他融资性机构等申请办理。目前,全美排名前20位的全国性大银行中有15家涉足农业信贷领域,有5890家中小商业银行、20家保险公司开办农业、土地、农场按揭等贷款业务,他们提供的商业性贷款是农业贷款的主要组成部分。商业银行和保险公司是最主要的商业性信贷机构。

商业银行在美国农场信贷中占据主体地位,在服务小型家庭农场时,商业银行中的社区银行发挥着主导作用。所谓社区银行,主要指资产规模小,主要为经营区域内中小企业和居民家庭服务的小型商业银行。据统计,在单笔小于25万美元的小额贷款中,社区银行所贡献的份额在85%以上,在更为小型的农场贷款(单笔小于10万美元)中,社区银行所贡献的份额则高达88%以上。同时,在小型家庭农场最为主要的农场不动产贷款和农场经营贷款中,分别有68%及61.2%来自社区银行(表3)。

表 3 社区银行在小型家庭农场贷款中所占份额比重表 单位:%

贷款类型	单笔小于 25 万美元	单笔小于 10 万美元	农场不动产贷款	农场经营贷款
社区银行所贡献份额	85%	88%	68%	61.2%

资料来源:<https://www.ers.usda.gov>

此类银行虽然规模不及排名世界前列的超大型规模银行,但为数众多,分布广泛,具有地缘性强的特点。社区银行的员工和经理大多为该社区内部成员,与当地农场、农民等具有密切广泛的联系,能更加全面及时准确地掌握本地区家庭农场的各方面信息,有效解决了信贷中的信息不对称和由此造成的信贷风险等问题,使小型家庭农场信贷更加安全便捷高效。

此外,除商业银行之外,保险公司也是美国家庭农场商业性信贷的主要组成部分。例如美国人寿保险公司,除了为家庭农场提供农作物保险之外还提供长期贷款。有关数据显示,约有 5%的家庭农场贷款来自于美国的人寿保险公司。保险公司的长期贷款使家庭农场的融资渠道更加多元化,是家庭农场商业性信贷的重要组成部分。

## (二) 美国农场合作性信贷

美国家庭农场的合作性信贷主要由美国农场信贷系统(FCS)提供。美国农场信贷体系成立于 1916 年,是一个由农场主借款者所有的具有互助合作性质的一系列机构的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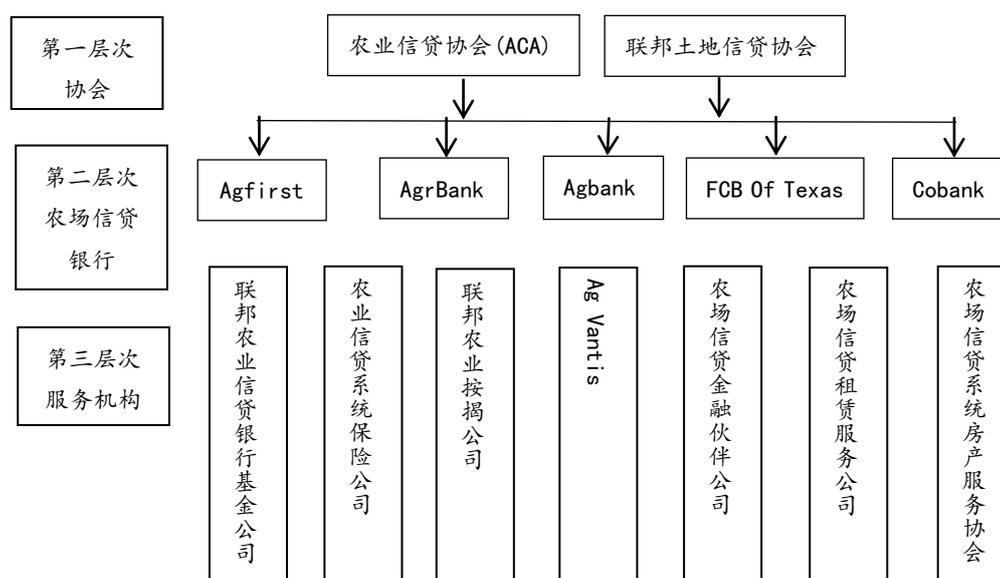
《1916 年联邦农场贷款法案》着手建立美国农场信贷体系,全美划分为 12 个农业信贷区,每区设一家联邦土地银行和多家联邦土地协会,主要通过不动产抵押向农场主发放长期贷款;《1923 年农业信贷方案》增设了 12 家联邦中期信贷银行,

通过向其他借贷机构提供贴现促进农业中短期贷款的发放；《1933年美国农业信贷方案》在经济危机的严峻形势下规定成立13家合作社银行向各区的农业合作社贷款，同时设立农业信贷管理局，对整个农业信贷体系统一监督管理。

经过百年的运行发展，美国农场信贷系统形成了覆盖面广且相互配合支撑的多层组织架构。第一层次是80家农业信贷协会(ACA)及3家独立的联邦土地信贷协会。其中农业信贷协会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联邦土地信贷协会发放基于不动产抵押的长期贷款。第二层次是4家农场信贷银行和一家农业信贷银行。4家农场信贷银行是由其所管辖信贷区的信贷协会入股组建，为信贷协会提供信贷资金及金融服务；农业信贷银行由全国范围内的农业合作社入股组成，向农业合作社和农村公用设施等提供金融服务。第三层次是联邦农场信贷银行基金公司、农业信贷系统保险基金和联邦农业按揭公司等一系列服务性机构，为整个系统提供各类专业化服务，例如农场信贷租赁服务公司主要向客户提供设备租赁服务，农场信贷系统房产服务协会提供农产品购置、维护、管理等方面的服务(图2)。总体而言，不同机构分管着不同的业务，各个部门各司其职。除此之外，各个机构之间因业务的开展逐步建立起协作机制，使得每笔信贷业务在每个环节内得到有效的监控。可以说是环环相扣的运转着，其借款不良率均低于商业银行的贷款业务。

美国农场信贷系统自建立以来虽然经过了一系列改革发展，组织机构和业务范围均历经调整，但合作性信贷的本

质始终没有改变。其资金来源不同于依靠财政的政府信贷，也不同于依靠吸收存款的商业银行，主要是美国联邦农业信贷银行融资公司通过以较低的成本向资本市场发行农场信贷系统的债券取得，因而农场信贷系统的贷款利率通常低于商业银行。



资料来源:美国农场信贷体系的发展与启示, 中国农村金融, 2013(21): 66-68

图 2 美国农场合作信贷体系框架

### (三) 美国农场的政府信贷

美国家庭农场的政府信贷主要由农业部农场服务局 (FSA) 提供。就性质来说, 该局是农业部的内设机构, 其提供的政策性信贷, 不以盈利为目的。就资金来源来说, 资金是由国家财政拨款支持的。该局在获得联邦预算拨款后直接向农户发放贷款, 或向贷款人提供 90% 的本息担保。关于直接贷款业务方面, 该局设立了信贷基金, 若联邦预算获得批准后, 其资金将拨付至该基金, 农场服务局相关信贷人员随后将其资金放款至贷款人。关于担保贷款业务方面, 其资金来源是不

通过该局提供的,而是由商业性贷款机构提供,该局只负责担保义务。

政府性信贷行业的发展及业务的开展与其法律的制定、修订、完善紧密相关。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了 1961 年美国综合农场和农村发展法授权的直接经营贷款和农场所有权援助,1972 年农村发展法授权的担保经营贷款,以及农场所有权、紧急和青年贷款,1987 年农业信贷法授权的对于社会处境不利借款人的农场所有权贷款,1990 年农业法授权的对社会处境不利借款人经营贷款,1992 年农业信贷改进法授权的对起步农场直接和担保经营与农场所有权贷款等。就服务对象来说,主要是向无法获得商业性信贷和合作性信贷的家庭农场提供直接贷款和贷款担保,其对象有的是无足够净资产满足商业信贷条件的初始农场,有的是因为自然灾害而遭受经济打击的农场,有的是维持有盈利但资源有限的农场。总体来说,政府信贷是面向不能从商业银行、农场信贷系统和其他贷款渠道获得贷款的家庭农场提供直接贷款和贷款担保,是农场贷款者的最后求助地。

综上所述,三大机构系统构成了完整的美国农业金融信贷体系。每个机构均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各司其职,独立开展相关业务。其中,美国农场服务局是一家政策性机构,并提供担保贷款等金融服务。这方面与农业信贷担保政策性贷款业务比较契合。下面,本报告将侧重介绍农场服务局的有关情况。

## 二、美国农场服务局(FSA)基本情况

## (一) 农场服务局概述

农场服务局 (FSA) 已在国家全境设立了 51 家州级分部及 2124 家县域级办事处。其主要职责之一是直接向农户发放贷款, 或向贷款者提供本息担保。所提供的贷款是充分安全的, 并且只有在农场具有偿还能力下才能批准。

据农场服务局公布的最新数据来看, 农场服务局 2016 年提供贷款总额为 89 亿美元。提供农场直接及担保贷款总额为 57 亿美元; 提供农场保护性项目贷款总额为 19 亿美元; 提供农场受灾援助项目贷款总额为 7 亿美元; 提供农场其他贷款总额为 6 亿美元。其中农场直接及担保贷款总额 57 亿美元中, 提供直接贷款总额为 24 亿美元, 提供担保贷款总额为 33 亿美元。

## (二) 农场服务局提供的贷款种类

表 4 农场服务局有关的主要担保贷款类型表

类别	单笔贷款最高额	贷款利率	贷款期限	用途
直接农场所有者贷款	30 万美元	利率根据机构借款成本	最长 40 年	购买农场, 建造建筑, 支付到期成本
直接首期支付贷款	购买价格或评价的 45%, 或不超过 30 万美元	利率为直接农场所有权贷款利率减 14% 或最低为 1.5%	最长 20 年	购买农场
直接农场经营贷款	30 万美元	利率根据机构借款成本	1-7 年	购买农业投入、偿还旧债
直接紧急贷款	实际损失的 100% 或 50 万美元	利率为 3.75%	1-7 年(动产); 40 年(不动产)	修复重置资产, 支付成本开支, 偿还旧债
担保农场所有权贷款(根据每年通胀速度调整)	139.9 万美元/每年	利率根据机构借款成本	最高年限 40 年	获取新农场; 固定资产投入; 土壤水资源保护; 支付交易费用

担保农场经营贷款(根据每年通胀速度调整)	139.9 万美元/每年	利率根据机构借款成本	1-7 年	购买家畜、农产经营设备、饲料、种子、肥料; 偿还特定债务
担保保护性贷款(根据每年通胀速度调整)	139.9 万美元/每年	利率根据机构借款成本	最高 30 年	实施保护性计划和支付保护性债务
担保土地抵押贷款	50 万美元以下/每年	不能超过农场所有权转让贷款利率 3 个百分点; 首付至少为 5%	至少 20 年	通过合同出售房地产给起初或弱势农民

资料来源: www.fsa.usda.gov

通过该表可以看出,在直接贷款类型中,大部分单笔贷款最高额为 30 万美元,其贷款利率是基于恒定的利率水平。担保贷款类型中,大部分贷款的最高额度为 139.9 万美元,其贷款利率是不断变动调整的。需要关注的是,每年担保贷款最高额也是不断变动调整的,调整程度基于每年的通货膨胀等因素。

### (三) 农场服务局提供的贷款用途结构

表 5 农场服务局提供的贷款用途结构表

单位:%

年份	2014	2007	2001	1996	1991	1985
1. 个人贷款	99.6	98.5	96.9	93	87	82.5
(1) 农场所有权贷款	67.2	55.3	44.5	39.8	34	27.6
(2) 土壤、水保护贷款	0	0.1	0.3	0.7	1.1	1.2
(3) 休闲贷款	0	0	0	-	0	0.1
(4) 农场经营贷款	30.3	37.2	41.6	34.7	21	14.9
(5) 紧急贷款	2.1	6	10.5	17.8	30.8	38.8

2. 协会组织贷款	0.1	0.3	0.5	0.6	0.7	0.6
3. 紧急贷款	0.3	1.1	2.6	6.3	12.3	16.8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资料来源: Agricultural Statistics, ERS, USDA

据农业部数据统计显示,自 1985-2014 年间,所提供的贷款用途结构发生了显著变化。个人贷款的比重最大,从 1985 年的 82.5% 增至 2014 年的 99.6%; 紧急贷款比重居中,从 1985 年的 16.8% 降至 2014 年的 0.3%; 协会组织贷款比重最低,从 1985 年的 0.6% 降至 2014 年的 0.1%。

此外,个人贷款中,农场所有权和农场经营贷款占比较大。农场所有权贷款从 1985 年的 27.6% 增至 67.2%, 农场经营贷款从 1985 年的 14.9% 增至 30.3%。

#### **(四) 农场管理局提供的担保贷款情况**

在担保贷款方面,目前,农场服务局提供的贷款品种主要包括四类,分别为农场所有权担保贷款、农场运营担保贷款、保护性担保贷款及土地抵押担保贷款。

值得注意的是,担保贷款中的所有权、经营及保护性贷款的最高额度相比往期有所变化,这是基于受每年的通货膨胀所影响的。从贷款的期限来看,农场运营担保贷款最低贷款年限维持在 7 年内,而农场所有权担保贷款最高期限为 40 年。可以说农场担保贷款的周期时间较长。贷款利息的额度根据机构借款成本所制定,该方式给予了借款方自主权及产品利率的把控程度。

#### **(五) 借款人相关资格条件及其类型**

农场服务局每年都会修改、调整不同贷款类型借款人资格情况。不同的贷款类型有不同的资格要求,下表将介绍直接贷款及担保贷款的具体要求:

表 6 借款人相关资格条件及其类型

直接贷款资格要求	美国公民、非本民族公民或有资格的外籍人士
	拥有获取贷款的法定身份
	具备培训、教育或能够有效管理农牧场的经历
	是否曾经有延期支付美国政府任何债务现象
	运营的是一个家庭农场或牧场
	是否拥有良好的信贷历史
	过去 10 年中至少有 3 年参与了农牧场商业运用
	应急贷款:所处地发生灾难,自公开宣布后的 8 个月内,未出现再次损失的
担保贷款资格要求	美国公民、非本民族公民或有资格的外籍人士
	拥有获取贷款的法定身份
	具备培训、教育或能够有效管理农牧场的经历
	是否曾经有延期支付美国政府任何债务现象
	运营的是一个家庭农场或牧场
	是否拥有良好的信贷历史

(数据来源: <https://www.usda.gov>)

此外,农场服务局还将借款人分为三大类,分别为普通合格型借款人、保证型借款人、优先型借款人。

普通合格型借款人(Standard Eligible Lenders)。普通合格型借款人主要为没有担保贷款经历或担保贷款经历

较小的群体。将资金提供给他们是存在风险和疑虑的,如出现代偿逾期问题,该申请将被驳回或拒绝。除此之外,借款人还要接受国家及州府监管机构制定的检验及监督测试环节,完成相应的实施计划。对于普通合格的借款人来讲,其申请期限为 30 日。

保证型借款人(Certified Lender)的相应条件为前期必须是普通合格型借款人;所完成的担保贷款中,其净损失不得超过 7%;所完成的担保贷款项目须具有连续性;已完成的担保贷款量不少于 10 笔,其担保贷款种类包括购买性担保贷款、经营性担保贷款以及水土工程方面的贷款。过去两年内至少要完成的担保贷款量不少于 5 笔。对于有保证的借款人来讲,其申请期限为 14 日。

优先型借款人(Preferred Lender)的相应条件为前期必须是具备保证型借款人;所完成的担保贷款中,其净损失不得超过 3%;所完成的担保贷款项目须具有连续性;过去 5 年之内,贷款申请者至少要完成 20 笔担保贷款。其担保贷款种类包括购买性担保贷款、经营性担保贷款以及水土工程方面的贷款。对于优先保证的借款人来讲,其申请期限为 14 日。

### **(六) 不同类型借款人需提交材料情况**

根据农场服务局所制定的提交材料要求,不同类型借款人需要提交不同类型的资料。关于所提交的资料,可分为必要性资料和选择性资料。

表 7 不同类型借款人需提交材料情况

必要性 资料	担保贷款申请表
	贷款说明书(包括了申请人姓名、社会保障号、短期及长期发展目标及贷款人的财务情况)

	农场的基本描述(包括拥有的农场数量、农场总体介绍及农场效果图)
选择性 资料	财务方面的资产负债表(至少要提交三个月以上的财务资料)
	偿债能力分析表(含现金流)
	信用报告(含前期信贷史)

(数据来源: <https://www.usda.gov>)

此外,普通合格型借款人需要提交的资料多于保证性及优先保证性借款人。普通合格型借款人除了要提交上述的必要性和选择性资料外,还需要提交其他附加资料,包括贷款协议合同、收入证明、3年内的生产数据、3年内的财务数据及发展计划书。保证性借款人只需要提交上述必要性资料及选择性资料即可。

关于优先保证性借款人来说,仅需要提交必要性资料。但在提交必要性资料时,贷款说明书的内容有所变动,具体需要评估的内容为以下5方面,分别为贷款者基本特性、偿债能力、短期偿付能力、抵押分析及保障条件。

关于借款人基本特性方面,贷款审核员就借款人前期的信贷史进行全方位评估,并通过评估结果进行分类,其类别包括优秀、好、良好、合格及不及格5类。

关于偿债能力方面,主要关注点为产权比例及资金调节能力。产权比率是负债总额与所有者权益总额的比率。产权比率越高,说明企业偿还长期债务的能力越弱;产权比率越低,说明企业偿还长期债务的能力越强。目前,农场服务局信贷审核员在审核申请者的产权比例时,所认可的产权比率为1.25。资金调节能力即为现金流量的变动,流量不管如何调整,都应在盈亏平衡点之上,资金不得长期闲置,以免需要偿

还的时候无法兑付。

关于短期偿付能力方面,短期偿付能力指标是指个人或机构以流动资产偿还流动负债的能力,反映偿付日常到期债务的实力。该方面主要关注点为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和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合计*100\%]$ 。其中,流动比率维持在2:1较为正常,速动比率维持在1:1较为正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的比值在1.5比1左右最为合适。

关于抵押品环节,需要关注贷款价值比。贷款价值比是指贷款金额和抵押品价值比,农场服务局针对不同抵押品制定了具体的相关比例(表8)。

表8 不同抵押品贷款价值比例情况

单位:%

抵押物品	贷款价值比例
农作物	收获前的贷款价值比为70%
	收获后的贷款价值比为75%
牛	贷款价值比为70-80%
奶制品	贷款价值比为75%
羊	贷款价值比为70-80%
猪	贷款价值比为60-70%
未改进的农场	贷款价值比为50%
加工过的干牧草	贷款价值比为60%
农场及其建筑物	贷款价值比为75-80%
新款和旧款农业机械化机器	贷款价值比为75%

(数据来源: <https://www.usda.gov>)

关于保障条件要求,其内容为已有的保证条件是否可以覆盖已发放的贷款,借款人是否需要提供更多的担保、抵押品及保险等保证措施,监督管理部门是否对已批准的借款群体加强保后的持续追踪及有效管控。

### (七)担保贷款审批前任务

## 1. 审核资料

贷款申请表中的内容包括选择申请担保贷款的个体属性;机构申请资料信息;个人申请资料信息;其他信息(包括种族、年龄等);所具备的年龄信息;选择担保贷款类型;贷款的目的;承保的保障措施;环境保护要求;偿债能力要求;前期的贷款史及提交其他相关的补充资料(申请表模板详见附件 1)。

## 2. 设定审核期限

借款人在提交贷款申请资料后的 5 个自然日内,农场服务局会通知借款人所提交的申请是否获得批准。如果获得批准将进入下一环节,如果未获得批准,农场服务局将不符合要求的信息反馈至借款人,并通知借款人在随后的 20 日内提交附加需求资料。如果借款人未在 20 日内提交资料,将被视为放弃该笔贷款申请的权利。

## 3. 担保费的制定

农场服务局目前在担保费收取方面仍沿用 2012 年制定的 1.5%的担保费率。以下为不同品种的贷款所收取的担保费的计算公式:

(1) 农场所有者担保贷款担保费:

农场所有者贷款总额\*所担保的比例\*农场所有者贷款利率

(2) 农场运营担保贷款担保费:

农场运营贷款总额\*所担保的比例\*农场运营贷款利率

(3) 水土保持担保贷款担保费:

水土保持项目贷款总额\*所担保的比例\*水土保持贷款利率

### **(八) 担保贷款批准流程**

完成前期工作事项后,农场服务局开始批准所申请的各项担保贷款。如果申请者的贷款获得批准,主管部门将出具一份批准信、有条件贷款协议函及申请表复印件。如果申请者的申请未获得批准,主管部门将通过面议方式与申请者商讨被拒绝的原因。在商讨中,主管部门将给予申请者更多更有效的建议,并争取让申请者获得批准资格。整个商讨过程将以书面形式进行记录。如果申请者的申请被拒绝,主管部门将出具一份拒绝信及一份被拒绝说明函复印件(具体模板详见附件 2)。

农场服务局随后向放款人/银行机构等出具一份放款函,当银行收到函件后,开始放款,此时,放款金额仅为一小部分预付款。当放款人/银行机构等收到农场服务局出具的正式担保函后,发放剩余款项。农场服务局同时通知借款人,查收该笔款项。至此,贷款发放流程正式落地完成。

在有条件贷款协议函中还列明了注意事项,包括贷款协议的替换和终止要求。其中,协议替换要求是当证明资料遭到丢失、盗窃、损坏,主管部门确认非人为因素导致的损失,可重新开具相关证明,再附上一份损失证明函。协议终止要求是当贷款人如期完成了全部的还款责任,该协议将自动终止。

当借款人在完成该笔贷款所有手续后,应通知主管部门

收回该笔担保义务。主管部门随后签发一份义务解除函至借款人,整个办理期限为 30 日。如果借款人超过 30 日仍未与主管部门联系,主管部门将发送第二份义务解除函。如果借款人超过 60 日仍未与主管部门联系,主管部门将发送最后一份函,其内容为相关借款人未能履行相关程序,现通知该笔担保义务取消。

### **(九)担保贷款的后续管理**

农场服务局将所落地的担保贷款业务进行实时监督控制,监控和评估贷款人所提供的保障措施;借款人的财务、法务、经营指标;同时,安排双方建立起联络平台,进行交叉检查和监督。该局针对借款人在安全保证方面制定了具体要求,农场运营担保所提供的保障财产包含了生产加工的农作物、家畜、农场经营设备、个人财产、不动产及日常经营收入。农场所有权担保所提供的保障财产包含了个人收入及不动产。

如果借款人无法偿还或不履行还款义务,出现了 30 天以上贷款逾期的或 60 天以内贷款逾期的,银行将向农场服务局申诉,通知该局进行调解,解决问题;或有权直接通知借款人见面沟通解决偿债问题。

如果借款人具备支付能力,但目前仍无法偿还债务的话,农场服务局将建议借款人进行债务重构。第一是延期债务;第二是减免债务。关于延期来说,农场服务局规定了相关条件,延期支付不能超过 5 年,其中本金应如期偿还,利息可延期支付,但需关注逾期期间的现金流是否可覆盖利息支出;

关于减免来说,借款人的债务减免只能通过信誉良好的关联方帮助或通过自身其他的良好信誉进行弥补。

由于美国金融体系的成熟完善,农场服务局还利用金融手段建立了次级市场交易平台,次级市场交易平台是美国政府担保借贷计划的一个关键特征。贷款者可将贷款的担保部分再出售给有兴趣的投资者,有兴趣的投资者从而成为这一贷款的持有者,但最初的贷款者仍然必须承担贷款服务的责任。因为政府的信用和担保,吸引了需求安全投资并且有合理回报的投资者。次级信贷市场的存在使得担保贷款的票据更具流动性,通过再出售担保贷款,贷款者减少了利率风险、提高了流动性、增加了贷款能力和投资回报。一般来说,农场服务局将担保贷款票据的配置期限设定在 180 天内,如果未能在 180 天内配置成功,该笔担保贷款票据只能通过原有渠道退换至贷款者,贷款者再通过其他方式进行债务处理。

### 三、美国农场服务局运作模式对农担体系的借鉴意义

**(一) 美国农场服务局制定的担保业务衡量标准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美国农场服务局所提供的担保贷款业务为直接担保业务。这与各省级农担公司所开展的业务相符合。目前,各省级公司业务开展方面仍处于探索中,未真正形成有效的衡量标准。各省级农担公司可借鉴美国所制定的标准,如借款人的资格要求、所需提交的贷款资料、抵押品贷款价值比例及担保费收取的计算公式等要求,结合当地实际情况进行充实完善,逐步形成一套符合本地业务特色的衡量标准模式。

**(二)担保产品设计时,应考虑其产业特色及担保贷款利率要求。**美国农场服务局基于农户在实际运作中的需求设计出了不同类型的担保贷款产品,包括担保农场所有权贷款,担保农场经营贷款,担保保护性贷款及担保土地抵押贷款等四类产品。通过归纳,我们认为省级公司在设计和制定信贷产品时,有两方面因素值得思考。第一方面是贷款利率。美国方面在制定利率方面给予了借款方和贷款方协商的弹性空间,并未按照某个公允价值作为最终的标准要求。第二方面是贷款期限。由于农业产业的回报周期长,而且会受到天气、环境影响的限制,具有特殊性。产业的发展及未来收益需要较长时间的验证。美国设计担保信贷产品的最低年限为7年,而最高年限为40年。

**(三)美国次级市场交易模式提供了有益借鉴。**各省级公司可以尝试开发一套类似于次级市场的交易平台或与相关平台进行合作,提供担保。由于美国的资产是私有化的,当农户购买了某个资产,未来该资产即变成了私有财产,可随时随地购买和出售。我国的农民及土地的关系在近几十年的变革中经历了不同程度的变化,从人民公社时期的土地集体所有、集体统一经营到改革开放以后的土地集体所有、家庭承包经营再到党的十八大以来,将土地承包经营权分为承包权和经营权,实行“三权”分置,这是农村改革的重大创新。“三权”分置统筹解决了公平与效率的问题,通过土地经营权流转、土地托管等,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提高了土地产出率、劳动生产率、资源利用率。各省级农担公司可以参考

美国模式,探索建立土地经营权流转及托管的交易平台,或  
与其他的土地管理机构合作,提供担保方面的业务保障。

(执笔人:侯超)

- 附件: 1. 美国农业部农场服务局制定的担保贷款申请书  
2. 美国农场服务局签发的批准信函及未批准信函模  
板

附件 1

美国农业部农场服务局制定的担保贷款申请书

美国农业部 农场服务局 担保贷款申请书
<b>A 部分(借款者属性)</b> <input type="checkbox"/> 农户/农场主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合作社
<b>B 部分(农业企业及合作社相关信息)</b>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或合作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或合作社税务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或合作社现有人员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或合作社经营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或合作社所属郡县基本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或合作社联系方式
<b>C 部分(农户/农场主相关信息)</b> <input type="checkbox"/> 农户/农场主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农户/农场主社会保险证明号 <input type="checkbox"/> 农户/农场主出生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农户/农场主住址 <input type="checkbox"/> 农户/农场主所属郡县基本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农户/农场主联系方式
<b>D 部分(其他信息)</b> 借款人是否使用过曾用名经营农业贸易或贷过款?如果有,曾用名是什么?
<b>E 部分(资格认证信息)</b> 1. 经营农场的年限 2. 是否拖欠农场服务局所提供的担保贷款

<p>3. 是否拖欠美国政府的任何债务</p> <p>4. 是否在联邦法院中留存不良记录</p> <p>5. 是否是美国公民、非本民族公民或有资格的外籍人士</p> <p>6. 是否有偿还申请贷款的能力</p> <p>7. 在过去 5 年内的种植及经营中, 是否存在违规运作行为</p> <p>8. 是否在过去向农场服务局提供虚假的证明材料</p>
<p>F 部分(签署贷款申请条款认证书)</p>
<p>G 申请担保贷款类型</p> <p><input type="checkbox"/>担保农场所有权贷款</p> <p><input type="checkbox"/>担保农场经营贷款</p> <p><input type="checkbox"/>担保保护性贷款</p> <p><input type="checkbox"/>担保土地抵押贷款</p>
<p>H 部分(质押及抵押品情况)</p>
<p>1. 相关物品基本描述情况</p> <p>2. 目前的物品质押情况</p> <p>3. 物品的预估价格</p> <p>4. 优先留置的数量</p> <p>5. 物品抵押价值</p>
<p>I 部分(偿付能力)</p> <p>该部分主要关注净现金流的情况</p>
<p>J 部分(放款人或银行等机构等相关信息)</p>
<p>1. 放款人或银行等机构名称及地址</p> <p>2. 放款人或银行等机构联系方式</p> <p>3. 放款人或银行等机构税务编号</p>

4. 放款人或银行等机构邮箱地址

5. 放款人或银行等机构也可委托其他代表沟通联络, 委托代表需要填写名称(姓名)、联络方式及相关代表头衔。

附件 2

美国农场服务局签发的批准信函及未批准信函模板

批准信函模板：

XXX 机构/先生或女士：

这封信告知您，您通过美国农场服务局申请的担保贷款已审查完毕，获得了审核的要求。祝贺您！我们会尽快安排放款人（银行等机构）发放相关款项，请予密切关注。

未批准信函模板：

XXX 机构/先生或女士：

这封信告知您，您通过美国农场服务局申请的担保贷款已审查完毕，未获得审核的要求。很抱歉！我们将不会安排放款人（银行等机构）发放相关款项，如有任何需要及帮助，请随时联系我们，我们将很高兴协助及帮助您。